中共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委员会关于五届

乌兰察布市委第六轮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4年3月5日至4月25日，市委第一巡察组对中共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委员会进行了常规巡察。6月28日，市委第一巡察组向中共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委员会反馈了常规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中共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委员会围绕市委第一巡察组反馈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逐项逐条推进整改落实。巡察整改中，针对巡察反馈意见中的44个具体问题，制定整改措施56条，制定完善制度8项，追责问责12人次。经自评，巡察反馈的44个问题，已完成24个，取得阶段性成效5个，未完成15个。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有差距

1.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深入。

（1）校党委未研究审定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工作方案，没有制定具体学习培训计划。

整改进展情况：2024年8月12日，召开党委会，研究审定了《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党的二十大精神工作方案》和《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党的二十大精神工作方案具体学习培训计划》，并于9月1日印发了以上两个文件。

完成情况：已完成

（2）校党委领导班子带头宣讲不到位，班子成员未深入旗县(市、区)学习中心、各支部、驻村帮扶联系点和包联社区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

整改进展情况：已制定《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宣讲活动安排》，2024年9月26日，党委委员、校长为各旗县市开放大学（学习中心）和学校全体党员干部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党委委员、副校长分别于10月15日走进驻村帮扶联系点（卓资县十八台镇哈丰景村）、10月30日走进包联社区（东长青社区）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

完成情况：已完成

（3）学校推进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课堂、进头脑有欠缺，没有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融入专业课教育教学。

整改进展情况：2024年8月12日，召开党委会，研究审定了《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关于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融入开放教育专业课教育教学的实施意见》，并于9月1日印发。

完成情况：已完成

（4）组织全校教职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力度不够，2023年，学校组织全校干部职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重要讲话精神测试，参加人数仅占总人数26%。

整改进展情况：9月3日，党政办公室组织全校干部职工进行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重要讲话精神专项测试，测试率达97%。

完成情况：已完成

2.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不够到位。

（5）2021年1月至2024年3月，校党委未按要求研究思政课建设和定期分析师生员工的思想动态，对远程教育形势下有针对性地做好师生的思想政治工作缺乏统筹安排，掌握思想政治工作主动权不够。

整改进展情况：①2024年10月10日，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思政课建设工作，分析了学校思政课建设目前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了下一步工作举措。②8月12日，召开党委会，研究审定了《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关于在开放教育中加强师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并于9月1日印发。

完成情况：已完成。

（6）没有落实思政课教师和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整改进展情况：①已确定思政课教师名单；②8月12日，召开党委会，研究审定了《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关于落实思政课教师和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的实施意见》，并于9月1日印发。

完成情况：已完成

（7）党委班子成员未按规定给学生讲授思政课。

整改进展情况：正在安排党委班子成员给学生讲授思政课。

完成情况：未完成。党委班子成员给学生讲授思政课一般安排在新学期学生正式入学后进行，因2024年秋季学期新生还未正式入学，所以此项工作正在进行。预计11月中上旬在开学典礼上由党委委员、校长讲授思政课；党委委员、副校长拟定于12月上旬通过线上形式给学生讲授思政课；

（8）学校对教师思政教学督促检查不够，抽查发现，学校43名教师的107节专业课均无思政元素，课程思政建设差距较大。

整改进展情况：①认真落实《关于在开放教育中加强师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制定了《教师课程设计指导意见》，明确教师在各类教学过程中融入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贯穿课程教学；②组建了课程教学检查工作组，对教师的课程设计（PPT、教案、讲义等）进行检查，确保有思政元素，对于不符合要求的进行反馈改进。

完成情况：未完成。待2024年秋季学期安排教师进行课程辅导教学时，对教师课程进行检查，12月底前完成此项工作，并长期坚持。

3.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

（9）聚焦教育教学工作不够，2021年1月至2024年1月，校党委召开46次党委会议涉及95个议题，但研究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的议题仅占4%。

整改进展情况：9月27日，党委委员、校长主持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专门研究学校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并提出了下一步工作举措。

完成情况：已完成。今后，党委会每学期至少研究1次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并根据工作需要，增加此类议题，不断加强党对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的领导。

（10）执行“三重一大”议事规则不严格，2022年4月，研究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和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人选事宜，会上议而未定；部分会议未严格落实“一把手”末位表态制，未邀请派驻纪检监察组人员列席会议。

整改进展情况：严格执行《乌兰察布开放大学“三重一大”议事规则》，议事做到应定必须定；严格落实“一把手”末位表态制；涉及到“三重一大”事宜，邀请派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人员参加。

完成情况：已完成。

4.开展开放教育工作有差距。

（11）学历教育抓得不够严，2023年学校开设165门课程，开展线下面授课学时仅占0.5%，距离达到总学时20%要求相差甚远。

整改进展情况：正在安排线下面授课。

完成情况：未完成。因2024年秋季学期新生尚未正式入学，待开学后，开展线下面授课程，确保面授课学时数不少于课程总学时数三分之一。2024年12月底前完成此项工作。

（12）学校对教师的课程设计事前审核不严，抽查发现，10名教师的课程设计质效不高，存在语句不通、内容排版不合理等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9月1日，印发了《乌兰察布开放大学教师课程设计指导意见》，并组建了课程教学检查工作组，对教师的课程设计事前严格审核，不符合要求的反馈改进。

完成情况：未完成。待2024年秋季学期安排教师进行课程辅导教学时，对教师课程进行检查审核，12月底前完成此项工作，并长期坚持。

（13）2021年至今，校党委无自设教学科研课题，促进教学成果积累转化有弱项。

整改进展情况：已印发《关于组织申报乌兰察布开放大学2024年度科学研究课题的通知》，系统内教师正在积极申报科研课题。

完成情况：未完成。科研课题初步定于2024年11月中旬前立项，科研课题结题初步定于2025年5月底前。

（14）社区教育内涵建设不强，2021年以来，学校有效利用开放大学系统资源优势，构建全市终身教育体系的职能作用发挥不充分。

整改进展情况：①已初步拟定四级办学体系各单位定位与职责，需进一步研究讨论后，推广应用，要求各办学单位按要求执行。学校在积极推动各旗县城乡社区学院实施内蒙古开放大学2023年示范性社区学校项目的基础上，增加项目单位数量，把集宁区新增的街道办事处、优秀社区学习中心纳入分校业务管理范围内。②2024年7月，在内蒙古开放大学街道社区学校项目中，由原来的5个增加为13个，其中两个为第四级办学体系——社区学习中心的家长学校，共计获得申请到社区教育项目资金43.5万元。持续以乌兰察布老年开放大学为主，各旗县老年开放大学同步推进，积极开展老年教育项目，申请到项目资金12万元整。

完成情况：取得阶段性成效。

（15）市民终身学习中心没有对外开放。

整改进展情况：2024年9月1日起，市民终身学习中心已对外开放，并制定了《市民终身学习中心管理制度》。

完成情况：已完成。

（16）开设的课程仍停留在唱歌、跳舞、书法和绘画等初级阶段，没有开展提升受教育者职业技能、文化水平等教育活动，无法满足学习型社会多样化的教育需求。

整改进展情况：①在全市社区教育办学网络，重点以集宁区为主，开展了社区教育需求电子问卷调查，并撰写了调查问卷报告。报告显示，主动参与社区教育的人群以老年人、城镇化居民居多，培训需求集中在文艺类项目、养生保健类项目。②下一步，社区老年教育中心将根据调查问卷结果的开展相应的培训，扩大社区教育参与者群体，积极开展职业技能方面的讲座培训，计划在9月起，每月开展至少1次技能培训或理论政策宣讲等，满足学习型社会多样化的教育需求。目前联合宏伟社区，已面向小学生完成一次爱国主义教育课程。

完成情况：取得阶段性成效。

（17）乡镇示范性社区学校建设推动迟缓。

整改进展情况：①在12月底前，由副校长带领社区老年教育中心、财务科、图书馆相关负责人赴2023年内蒙古开放大学示范性乡镇（街道）社区学校调研检查指导，了解项目运行情况，已开展活动、培训人数、存在问题及特色亮点。②目前已完成对四子王旗电大学习中心社区学校、察右中旗科布尔镇社区学校两个项目的调研指导，并要求两地需在10月底前完成项目总结报告（突出特色亮点）、相关过程档案资料的整理报送。其他项目建设单位也将在12月底前完成调研指导。

完成情况：取得阶段性成效。

（18）开发数字化教育资源有短板，没有对直播课件、讲座和培训等内容进行数字化处理，开发和应用开放式在线课程不到位，教学资源无法共享。

整改进展情况：①已编制云教室增加微课录制功能改造项目计划、预算，校党委正在研究讨论。其他改造、购置项目正在进行，预计12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②2024年9月通过招聘新入职1名计算机专业毕业生。

完成情况：未完成。

5.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严格。

（19）意识形态主体责任落实有欠缺，2021年至2023年，校党委未按规定专题研究、分析研判本单位舆情和意识形态工作。

整改进展情况：①校党委分别于2024年6月21日和9月20日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专题研究、分析研判学校意识形态工作，并形成了分析研判报告。②9月1日，印发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清单》和《关于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完成情况：已完成

（20）2022年以来，学校官网因存在个人信息泄露等高危风险，先后被市委网信办连续通报4次。

整改进展情况：①9月1日，印发了《关于官网发布信息注意事项的通知》，要求各科室在上传需要上网的文件时，必须严格进行自查，并履行“三校三审”程序；②9月20日，学校召开党委扩大会议，学习传达了市委办《关于当前我市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的通报》和市委网信办《网络安全风险通报》，针对《通报》进行分析研判，形成分析研判报告，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完成情况：已完成。

（21）2021年至2023年，学校党委班子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未剖析意识形态工作存在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在2024年8月12日召开的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校党委对照检查材料和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个人发言提纲中，对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了剖析。

完成情况：已完成。今后召开年度民主生活会和专题民主生活会时，把意识形态工作列入对照检查材料必须剖析的内容，并将此要求列入年度意识形态工作要点中。

（22）2023年，有2名党委委员个人年度述职述廉报告未报告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工作。

整改进展情况：党委委员、校长和党委委员、副校长未报告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工作，已将问题反馈至本人，两位党委委员重新撰写了述职述廉报告，报告中增加了意识形态工作这部分内容。

完成情况：已完成。今后，要求党委班子成员年度述职述廉报告必须报告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工作，并将此要求列入年度意识形态工作要点中。

（23）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有短板，学校官网的“三务”公开、专业介绍和教学成果等4个专栏长期未更新信息，尤其是教学成果专栏已长达5年多未更新。

整改进展情况：2024年9月1日印发了《关于定期更新学校开通的政务类公众号、门户网站内容的通知》，监察室已于9月初提醒相关科室更新各自负责的内容，并确定专人负责及时提醒相关科室定期更新各自负责的校园网站专栏内容，对不及时更新的科室适时提醒通报。

完成情况：已完成。

（二）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成效不足

6.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

（24）落实主体责任软弱乏力，2021年以来，校党委没有定期组织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针对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分析研判不够深入，未及时提出改进措施，管党治党“宽松软”，教师违反职业行为准则问题时有发生。

整改进展情况：①2024年6月21日，校党委召开党建工作推进会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学校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分析研判，并提出了改进措施。下半年拟定于11月中上旬组织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②2024年9月13日，由分管领导主持召开会议，对违反学校考勤制度的7名教师进行谈话提醒。

完成情况：已完成。

（25）党委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有缺位，2021年以来，校党委班子成员没有做到将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未定期对分管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分析研判、检查督促。

整改进展情况：①监察室严格督促党委班子成员按照《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党委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落实“一岗双责”职责，做到将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②校党委拟定于11月中上旬召开会议，组织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并督促党委班子成员于11月底前对分管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分析研判、检查督促1次，每半年至少1次。

完成情况：未完成。

（26）2021年以来，党委班子成员没有对学校科级以上干部开展过“一对一”的廉政谈话。

整改进展情况：正在制定2024年党委班子成员与学校科级以上干部开展“一对一”廉政谈话计划。

完成情况：未完成。预计于2024年11月底前完成此项工作。今后确保党委班子成员与学校科级以上干部开展“一对一”廉政谈话每年不少于1次。

（27）落实廉政风险防控工作不力。2022年、2023年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和11个内设机构均未开展廉政风险排查。

整改进展情况：2024年上半年，由监察室牵头组织，已对校领导班子成员和11个内设科室进行了1次廉政风险排查，并形成了台账。

完成情况：已完成。今后每年组织校领导班子成员和内设科室开展廉政风险排查不少于1次，并将此项要求写入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

7.落实监督责任不严不实。

（28）监察室对自身的职能职责把握不准，未将党建、师德师风考核等重要工作纳入监督范围，政治监督作用发挥不明显，日常监督仅限于上下班考勤。

整改进展情况：9月1日，印发了《乌兰察布开放大学监察室监督考核工作实施细则》，在细则中明确监督考核内容，将党建、师德师风考核等重要工作纳入监督范围，进一步强化政治监督。

完成情况：已完成。

8.形式主义问题依然存在。

（29）对重要制度不研究，执行情况不过问。2021年5月以来，进行了3次制度汇编，但大多数制度是为迎接上级评估工作而制定，缺少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把制度挂在墙上，写在纸上。如，2023年3月汇编了36项制度，其中教师教学管理、公务用车管理、干部轮岗交流、听评课等11项制度没有落实。

整改进展情况：①对2023年3月汇编的各项制度重新进行了梳理，重新确定了36项制度，目前已通知归口科室，对各自负责的制度，结合实际重新进行修改完善，并适时召开党委会或校务会或分管部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统一由党政办公室印发。②通过的制度由监察室负责监督执行，切实将制度落实实处。

完成情况：未完成。预计于2024年10月30日前印发讨论通过的36项制度。

（三）基层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有欠缺

9.基层党建工作存在薄弱环节。

（30）校党委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不到位，坚持“书记抓书记、一级抓一级”不够有力，对基层党建工作责任落实情况没有定期监督检查，导致3个党支部开展工作普遍打折扣。

整改进展情况：①2024年6月21日，校党委召开党建工作推进会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并对党支部工作进行了分析研究，提出了下一步工作举措。②2024年上半年学校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对各支部落实党建工作责任情况进行了1次检查。

完成情况：取得阶段性成效。2024年下半年拟定于11月中上旬召开党建工作推进会对党支部工作进行研究；拟定于11月下旬对各支部落实党建工作责任情况进行1次检查。

（31）2021年，第一党支部委员会缺一半，第二党支部未开展谈心谈话，第三党支部未按要求召开党员大会。

整改进展情况：2024年6月21日，校党委召开党建工作推进会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上要求各支部严格落实年度党建工作要点和支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责任状，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好“三会一课”、谈心谈话、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等组织生活。

完成情况：已完成。

（32）2022年，3个党支部落实党委党建工作任务24项仅完成一半，第二党支部以集体谈话代替一对一谈话；2023年，第二党支部主题党日缺5次。

整改进展情况：2024年6月21日，校党委召开党建工作推进会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上要求各支部严格落实年度党建工作要点和支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责任状，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好“三会一课”、谈心谈话、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等组织生活。

完成情况：已完成。

10.干部队伍建设存在短板。

（33）选人用人程序不规范，2023年9月，校党委动议提拔3名干部，动议会后没有形成工作方案，选人用人导向不明确，群众认可度较低，干部任用事宜至今搁置。

整改进展情况：正在进行。

完成情况：未完成。因前任党委书记于2024年1月已经退休，党委书记职位空缺，待新任党委书记到任后，适时启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对动议会后结果及时形成工作方案；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严格执行“凡提四必”要求，严格选人用人程序。

（34）重要岗位长期空缺干部。学校现有环节干部15人，空缺5人，远教特教中心、现代教育技术中心等3个核心部门长期未配齐正科级干部，尤其是教学科研处，2017年10月至2023年9月，有1名主任、2名副主任相继辞职，之后一直由教务处主任兼任主持工作。

整改进展情况：因前任党委书记于2024年1月已经退休，党委书记职位空缺，由党委委员、校长负责主持党委工作，待新任党委书记到任，适时进行环节干部选拔任用配备。

完成情况：未完成。待新任党委书记到任后进行。

（35）师德师风抓得不实。校党委没有将培养良好师德师风作为大学校园文化建设的要求落到实处，未转化运用师德师风考核结果。

整改进展情况：监察室正在完善《师德师风考核指标》，在工作中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将考核结果同职称评聘、职务晋升、评优评先等紧密结合，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

完成情况：未完成。《师德师风考核指标》拟于2024年10月底前完成并印发；转化运用师德师风考核结果拟于12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

（36）激励机制不健全。2021年以来，学校制定的绩效工资实施细则与开放大学教师岗位特点融合不紧密，没有将网上授课时限、教学行为、教学效果、学生反馈意见、科研成果和思政教育质效等内容量化为重要业绩考核指标；对教学督促检查不够有力，导致教职工“干与不干一个样，干多干少一个样”，潜心钻研教学氛围不浓。

整改进展情况：①正在修订《乌兰察布开放大学绩效工资实施细则》《乌兰察布开放大学职称评聘方案》《乌兰察布开放大学教师工作量核定办法》，将教师班主任工作、网上教学行为、教学辅导、科研成果、思政教育质效、教学效果等纳入职称评聘考核范围，纳入绩效考核，并作为职称评聘、职称晋级、评优评先的重要指标；②2024年9月1日，印发了《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听评课制度》，通过听评课加大对教学督促检查力度，督促教师不断提升授课质效。

完成情况：取得阶段性成效。《绩效工资实施细则》《职称评聘方案》《教师工作量核定办法》，拟于10月底前讨论通过并印发。

11.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

（37）2022年，开展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交易化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未按要求建立常态提醒、问题查处、选人用人把关等机制。

整改进展情况：已建立常态提醒、问题查处、选人用人把关等机制，于9月1日印发了《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关于严格党的组织生活进一步加强党员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关于建立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交易化问题线索发现和查处机制的通知》和《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关于完善干部政治把关和政治素质考察工作机制的实施办法》。

完成情况：已完成。

（38）个别支部书记的心得体会存在网上抄袭。

整改进展情况：①8月12日——14日，各支部对2021年以来党员干部心得体会进行了排查，对心得体会存在网上抄袭的党员干部，按照要求进行了重新撰写；②8月15日，由责任领导主持召开会议，对第二党支部书记进行了谈话提醒，并对第一、二、三支部书记提出要求。

完成情况：已完成。

（39）2022年，学校开展的“庸懒散、推拖绕、怠乱飘”深化治理工作，个别党员干部的整改措施存在互相照搬。

整改进展情况：①8月12日——14日，各支部针对2022年学校开展的“庸懒散、推拖绕、怠乱飘”深化治理工作，对党员干部建立的台账（包括整改措施）进行了排查，对个别党员干部整改措施存在互相照搬的整改台账进行了重新制定；②8月15日，由责任领导主持召开会议，对整改措施存在互相照搬的第二支部2名党员进行了谈话提醒，并对第一、二、三支部书记作出相关要求，要求针对此类问题支部书记要严格审核把关，杜绝问题再次发生。

完成情况：已完成。

（四）巡察监督发现问题整改和成果运用落实不力

12.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有差距。

（40）校党委对巡察整改重视不够，未按规定时限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整改进展情况：8月12日，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

完成情况：已完成。今后严格按规定时限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41）班子成员履行职责范围内的整改任务不积极、不主动。如，校党委针对四届市委第十三轮巡察反馈“制度制定泛化”问题，提出“27项制度依据实际情况，分别提交分管部门会议、校务会和党委会研究审定”的整改措施。本轮巡察发现，需要分管领导组织研究审定的19项制度，分管领导没有组织研究。

整改进展情况：①经党政办公室梳理，27项制度中有6项制度不符合制度要求（详见表格），不能称之为制度，剩下21项制度，结合2023年3月汇编的各项制度，重新进行了梳理，重新确定了36项制度。②目前已通知归口科室，对各自负责的制度，结合实际重新进行修改完善，并适时召开党委会或校务会或分管部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统一由党政办公室印发。

完成情况：未完成。预计于2024年10月30日前印发讨论通过的36项制度。

（42）2012年出售给兴和县学习中心的公车至今没有过户。

整改进展情况：已和兴和县学习中心商议，拟解除公车交易，兴和县学习中心将公车退回我校，我校将购车款退还至兴和县学习中心。

完成情况：未完成。预计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13.巡察整改长效机制落实不到位。

（43）校党委对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运用，跟踪问效不及时，建章立制不系统，坚持“当下改”和“长久立”有落差。如，上轮巡察反馈，2008年以来学校未成立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本轮巡察发现，2022年4月，学校虽然成立了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但其中一名委员任职工会财务，经费审查委员会一直没有发挥作用。

整改进展情况：工会于2024年9月9日召开工会委员会会议，经会议研究决定，将原工会妇委会委员1人，调整职务为工会经审委员会委员。原工会经审委员会委员1人，调整职务为工会妇委会委员。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于9月23日对工会2024年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及银行账单等进行了审查，并形成了书面报告。

完成情况：已完成。

（44）上轮巡察反馈，“落实干部轮岗工作不到位”，本轮巡察发现，个别干部在同一岗位任职已长达13年，干部轮岗交流制度没有坚持落实。

整改进展情况：目前学校党委书记职位空缺，由党委委员、校长主持工作，待新任党委书记到任后，适时进行轮岗。

完成情况：未完成。待新任党委书记到任后进行。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474-8302666；电子邮箱wlcbkfdx@163.com。

中共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委员会

2024年11月4日

抄送：市纪委监委第三监督检查室，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科，市委巡察办督查科